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38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7月5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2年7月10日在公司2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

4、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吴建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合规情况: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韩力先生、吴建新先生、王懿先生、张玉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表决。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孙振华先生、严骏先生、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孙振华先生、严骏先生、孙健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2022年7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肖勇波先生在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后离任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向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3、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同地区、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独立董事孙振华、严骏、孙健任职期间的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75000.00元(含税),独立董事出席现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交通费、食宿费以及履行职务时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均按公司标准,据实报销,独立董事津贴实行年薪制,按季度平均发放;非独立董事韩力、吴建新、王懿、张玉海不领取董事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日常运作的资金需求,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在原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1.5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新增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申请0.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0.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次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88,00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5、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帆节能")原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进一步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扩充融资渠道,提升运营能力,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拟增加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至此,瑞帆节能向商业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92,000万元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95,000万元。

截止目前,公司已为瑞帆节能92,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了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瑞帆节能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新增的综合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期限为1年。具体使用额度视实际经营需要决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和担保金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与授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为:经核查,我们认为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其审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

以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的详细内容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6、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以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和通过,现提议于2022年7月28日下午14:00在公司2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会议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4)。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39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7月5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2年7月10日在公司2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

4、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陈力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合规情况: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经过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陈力女士、马冬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逐一表决。

1,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0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设7名董事,其中4名为非独立董事,3 名为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取得候选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韩力先生、吴建新先生、王懿先生、张玉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孙振华先生、严骏先生、孙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孙振华先生、严骏先生、孙健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严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董事候选人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肖勇波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且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肖勇波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 月12 日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力先生:1987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TURRAMURRA HIGH SCHOOL及麦考瑞大学MACQUARIE UNIVERSITY本科学历。2009年10月至2010年5月任中国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6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津西集团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13年2月任中国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津西集团总经理助理,2013年3月至今任中国东方集团执行董事兼首席财务官、津西集团副总裁,2018年12月至今兼任宁波聚源瑞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韩力先生为中国河北省第十二届及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河北省青年联合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副主席及共青团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曾荣获"企业品牌建设特殊贡献人物""和谐中国2012年度影响力人物——中国节能环保领域十大创新标兵""河北杰出企业家""新时代冀青之星五四特别奖"等荣誉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韩力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2022年7月10日,韩力先生通过宁波聚源瑞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686.4120万股,通过个人证券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70.0000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韩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吴建新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1年7月起任启东阀门厂技术员、技术科科长,1988年10月起任启东阀门厂厂长助理、副厂长,1992年8月起任启东阀门厂厂长,1998年3月起任启东市机电工业公司经理,2001年1月至2007年6月任江苏神通阀门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6月至2019年7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神通核能装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吴建新先生是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阀门分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长,是国家科技部专家库专家、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曾荣获"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国家知识产权局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先进个人""中国好人""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科技创新突出贡献奖""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江苏省劳动模范""江苏省科技企业家""江苏省机械行业优秀企业家""江苏省诚信之星"等荣誉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2022年7月10日,吴建新先生合法持有公司股份4,111.1592万股,与公司副总裁吴昱成先生系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形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建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懿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7月至2015年4月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任云毅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伙人,2015年8月至2021年3月兼任优网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齐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湖州观自在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兼任你好世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7月至2021年3月任云毅国凯(上海)体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山东嘉汇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10月起任东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2022年7月10日,王懿先生通过湖州风林火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8.5885万股,通过个人证券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懿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玉海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12月至1995年12月在江苏光福机场场务连服役,1996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1月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1月至2013年3月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特钢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6年11月至2018年1月任津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2022年7月10日,张玉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玉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振华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8月任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干部,2010年8月至2012年4月任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秘书,2012年4月至2017年8月任中冶海外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5月任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6月至2020年11月任天津允公(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11月至今任北京允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8年7月至今任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2022年7月10日,孙振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振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严骏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经理,并于2010年至2013年受普华永道委派担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外聘审核顾问,2015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2017年12月至2020年8月任上海信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上海隽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上海海和药物研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上海蓝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2022年7月10日,严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严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孙健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9月至2017年10月,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助理董事、董事、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 2015年至今兼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校外导师,2018年2月起任内蒙古聚元汇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2022年7月10日,孙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孙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1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力女士、马冬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逐一表决。上述2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监事候选人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将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2名非职工监事,选举通过后将与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 月12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陈力女士: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企业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劳动关系协调员。2008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仁恒地产行政岗位,2010年1月至2011年3月任南通海鹰机电有限公司行政岗位,2011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6年11月至2017年5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助理,2017年6月至今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总裁办主任。

截至2022年7月10日,陈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马冬梅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7年9月起至2000年12月任启东阀门厂技术员,2001年起至2009年任江苏神通阀门有限公司总裁办主管,2010年起至2012年任总裁办副主任,2013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6年2月起至今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管理部部长,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信息管理部部长。

截至2022年7月10日,马冬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马冬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2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7.3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超过17.30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日常运作的资金需求,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在原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1.5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新增的综合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申请0.8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0.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次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88,000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授信类型	授信担保方式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3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市支行	2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通启东支行	1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2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0,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2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7,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8,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1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7,000	12个月	综合授信	信用
	合计	188,000			

最终授信额度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同时,为方便办理此次与上述各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事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兼总裁吴建新先生代表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文件,授权期限至本事项办理结束为止,受托人应忠实履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属于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3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7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情况概述

1、已审批授信额度情况的概述

公司于2021年8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 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帆节能")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2021年1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增加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海支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50,000万元,瑞帆节能向商业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42,000万元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92,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0日、2021年11月22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

2、本次增加授信额度的概述

为进一步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扩充融资渠道,提升运营能力,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拟增加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至此,瑞帆节能向商业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从不超过人民币92,000万元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95,000万元,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具体金额以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银行名称	已审批的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		本次增加后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情况	授信额度(万元)	担保情况
1	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6,000	公司根据需要提供担保	6,000	公司根据需要提供担保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000		1,000	
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00		2,0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11,000		11,000	
5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6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000		5,000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00		2,000	
10		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海支行	50,000		50,000	
1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0		3,000	
12	合计		92,000		95,000	

3、本次担保情况的概述

截止目前,公司已为瑞帆节能92,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了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瑞帆节能申请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新增的综合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期限为1年。具体使用额度视实际经营需要决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和担保金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与授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瑞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南苑西路1085号

4、法定代表人:李跃兵

5、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3年01月17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81060240030W。

8、经营范围:高炉煤气除尘干湿法节能减排改造技术、脱硫脱硝系统节能技术、工业窑炉余热余压回收利用技术、电机系统节能改造技术、燃烧控制管理系统技术的研发及服务,除尘设备、环保设备、水处理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电气设备及配件成套销售,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业字[2022]19668号"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瑞帆节能总资产为91,854.42万元,净资产为27,995.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52%,营业收入为13,039.64万元,净利润为3,270.58万元。瑞帆节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拟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尚未签订协议,仅为公司及子公 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担保的额度,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 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依据其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需要,有利于补充流动资金、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增加银行授信额度及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总裁吴建新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的有关文件,授权期限至本事项办理结束为止,受托人应忠实履行义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 我们认为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被担保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其审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瑞帆节能本次增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上述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如含本次担保,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95,000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238,959.99万元的比例为39.76%,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32,419.78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238,959.99万元的比例为13.57%。

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4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举行。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7月28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为2022年7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股权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

7. 出席对象:

(1) 截止2022年7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附件2)。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

(5)其他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公司2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表一)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韩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建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懿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张玉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孙振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严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孙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陈力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马冬梅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7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其他事项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提案 2.00、3.00、4.00 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应选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在2022年7月27日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2年7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神通阀门3号基地,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3-83335899,83333645;传真:0513-83335998

联系人:章其强、陈鸣迪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8

2、投票简称:神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2年7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2年7月28日在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2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韩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2	选举吴建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3	选举王懿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4	选举张玉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孙振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3.02	选举严骏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3.03	选举孙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陈力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票		
4.02	选举马冬梅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票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____________________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说明:

1、提案1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 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提案2、3、4项采用累积投票制:(1)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2) 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 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无效投票。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22-045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会代表充分讨论,并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选举沈婷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2年7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另外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 月12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沈婷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税务师。2010年3月至2015年5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现金会计,2015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统计会计,同时兼任江苏东源阀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科长,2021年1月至今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9年7月起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财务部副部长。

截至2022年7月10日,沈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沈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2-044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徐建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建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徐建生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的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徐建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及董事会对徐建生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徐建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80,000股,合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59,951,891的0.04%。徐建生先生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股份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2、预计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800.00万元-17,800.00万元	盈利:11,942.6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0.67%-49.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6,200.00万元-17,200.00万元	盈利:11,650.9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39.04%-47.6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7元/股-0.18元/股	盈利:0.1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增长,尤其是海外业务规模的增长,增加边际利润。

2、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汇兑收益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2-35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7月14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相关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在公司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22-59

债券代码:127012 债券简称:招路转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于2021年6月18日发布《招商公路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披露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SCP249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累计为50亿元,注册额度有效期为2年。

2022年5月12日,公司发行了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招商公路SCP001",代码:012281798),发行规模为20亿元,期限为60天,发行利率为2.00%。具体内容请详见2022年5月14日披露的《招商公路关于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2022年7月11日到期,公司已在到期日兑付了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 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20 证券简称:桂发祥 公告编号:2022-028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2年6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股份注销事宜, 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204,800,000股减少至200,868,29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于近日完成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并换发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103368983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32号

法定代表人:冯国东

注册资本:贰亿零捌拾陆万捌仟贰佰玖拾伍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4-9-20

营业期限:1994-9-20至长期

经营范围:食品生产加工;食品销售;工艺品零售,柜台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97 证券简称:山河智能 公告编号:2022-030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V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0万元-7,973.31万元	盈利:53,155.3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5%-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635.92万元-9,271.83万元	盈利:46,359.1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10%-120%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报告期内,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处于下行周期,叠加多地散发疫情影响,全国旋挖、挖掘机开工率严重不足,新机销量下滑严重,导致公司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和利润同比大幅下降。

2.报告期内,工程机械海外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50%。

3.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对利润影响金额约0.75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22年半年度实际盈利情况以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2-065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V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34630万元-592954万元	盈利:19441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85%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32563万元-590887万元	盈利:193302万元
	亏损:4,635.92万元-9,271.8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3051元/股-1.4474元/股	盈利:0.474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受煤炭市场需求旺盛、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的煤炭产品盈利同比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2-042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505,170.22万元-577,337.40万元	360,835.8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1,379.49万元-80,689.86万元	盈利:31,034.5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30%-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9,615.09万元-68,613.60万元	盈利:22,496.2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65%-205%	
基本每股收益	1.3557元/股-1.5325元/股	盈利:0.625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上半年,受下游市场需求拉动,公司电子工艺装备及电子元器件业务进展良好,销售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实现同比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核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2022年半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